

臺中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府授捷資字第11501127892號
附件：



主旨：召開「臺中捷運藍線B9、B10、B13站出入口捷運系統用地取得作業」第1次公聽會。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

公告事項：

- 一、事由：說明本市「臺中捷運藍線B9、B10、B13站出入口捷運系統用地取得作業」之興辦事業概況，依社會、經濟、文化及生態、永續發展、其他因素評估本興辦事業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陳述意見。
- 二、時間：115年4月28日上午10時。
- 三、地點：臺中市西屯區潮洋里里民活動中心1樓會議室(地址：407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400號)。
- 四、公聽會當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

市長 盧秀燕

捷運工程局局長蘇瑞文決行



此印為燕山集卷之一之印

燕山集卷之一之印

燕 山 集 卷 之 一